

同马大堤望江段崩岸应急治理工程政府采购合同

补充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安徽省望江长江河道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安徽泰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于2025年8月29日签订了《同马大堤望江段崩岸应急治理工程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现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一、补充新增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同马大堤望江段。
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对同马大堤杨湾闸出口2处冲刷坑增加抛石410m³。

二、补充新增工程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3天。

三、补充新增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工程价款结算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万元整（¥7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单价执行原合同中标价；
3. 工程价款结算：仍按原合同工程价款结算方式执行。

五、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

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甲乙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六、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签订。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安徽省望江长江河道管理局 签订。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壹 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15X10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2.3

日期：年 9 月 10 日

2025